

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标普 500 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
(QDII-FOF) A 类基金份额、C 类基金份额暂停申购及定期定额
投资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6 年 09 月 18 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	天弘标普 500 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(QDII-FOF)		
基金简称		天弘标普 500 发起 (QDII-FOF)		
基金主代码		007721		
基金管理人名称		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	
公告依据	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天弘标普 500 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(QDII-FOF) 基金合同》、《天弘标普 500 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(QDII-FOF) 招募说明书》等相关文件		
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	暂停申购起始日	2026 年 09 月 21 日		
	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	2026 年 09 月 21 日		
	暂停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	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，保护投资者利益。		
下属分级基金信息	下属分级基金的简称	天弘标普 500 发起 (QDII-FOF) A	天弘标普 500 发起 (QDII-FOF) C	天弘标普 500 发起 (QDII-FOF) D
	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007721	007722	022523

	该分级基金是否 暂停申购及定期 定额投资业务	是	是	否
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

2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 2026 年 09 月 21 日起暂停天弘标普 500 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QDII-FOF）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A 类基金份额、C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。

(2) 暂停上述业务期间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、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正常办理。

(3) 本基金 D 类基金份额仍按照 2026 年 9 月 1 日公告进行限制，即暂停本基金 D 类基金份额单笔金额 100 元以上（不含 100 元）的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申请，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 D 类基金份额的金额不得超过 100 元（不含 100 元）。如单日累计申购 D 类基金份额金额超过 100 元，本公司有权拒绝。

(4)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官方网站（www.thfund.com.cn）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（400-986-8888）进行详细咨询。

风险提示：

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二〇二六年九月十八日